#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必备9篇)

来源：网络 作者：烟雨蒙蒙 更新时间：2023-12-23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1签订地点：梁山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供应方(以下简称乙方)：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现就乐分商城五金建材的采购及供货事宜，经充分协商，同意按如下条款订立本...*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1**

签订地点：梁山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现就乐分商城五金建材的采购及供货事宜，经充分协商，同意按如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一、本次合同乙方能够承担甲方在产品出厂前变更产品品种、规格、数量、质量或包装的风险和签订合同期与产品供应期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二、合同价款：本合同采用乐分商城安装竣工完毕，多余材料由甲方退回乙方，按照实际用料结算，其单价不随市场价格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叁万陆仟柒佰伍拾玖 元整(￥ 元)(总货款为元，乙方让利总货款的6%)见附件签字签收。合同价为不包含税金外其他一切相关费用，乙方须提供甲方竣工验收所用材料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三、合同供应五金建材规格、价格明细

详见本合同签字签收附件，其规格、数量可能因现场实际安装情况有小幅调整。

四、支付、结算方式：

1、甲方无预付定金。

2、乐分商城水电安装完毕根据实际安装签字签收用料结清。

五、 质量标准：执行以下国家标准中合格标准。

GB/T 单根电线电缆燃烧试验方法

GB/T 电缆和光缆绝缘和护套材料通用试验方法

GB/T 3048-20xx 电线线缆电性能实验方法

GB/T 7594-1987电线电缆橡皮绝缘和橡皮护套

GB 50168-20xx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17-20xx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

GB/T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 50411—20xx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GB 50303-20xx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并按规定经济宁相关部门复检合格，每种规格型号建材按照要求包装，每盘电缆中间均不能出现断头，电缆每米长度偏差不得大于。若不能满足以上要求，采购方可采取拒收、退货等处理方法，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六、交货时间及方式：根据甲方要求时间及地点

七、其他约定：

1.乙方除提供货物外，还应随货物向采购方提供交付货物的出厂合格证、质量检验报告。

2.未尽事宜可协商解决。

八、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九、合同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签订日期：

乙方：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签订日期：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2**

甲方(采购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供应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由于 京良路一期电力沟道工程(梅花庄外电源)三标段工程施工用电的需要，现需从乙方处采购电缆材料。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产品及价款

注：此价已包含制作、包装、运到京良路一期电力沟道工程(梅花庄外电源)三标段工地的运费、装卸费、检验检测等费用及税金和利润等，该单价不随市场铜等原材料价格变化而调整。

>第二条 供货时间

>第三条 质量要求

由乙方提供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给甲方存档使用，乙方供给甲方同样质量的产品。乙方必须保证原材料为合格产品，并且符合标准及规范要求。

GB/T 单根电线电缆燃烧试验方法

GB/T 电缆和光缆绝缘和护套材料通用试验方法

GB/T 3048-20X 电线线缆电性能实验方法

GB/T 7594-1987电线电缆橡皮绝缘和橡皮护套

GB 50168-20X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17-20X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 GB/T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50411—20X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GB50303-20X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按规定经相关质量监督部门复检合格，每种规格电缆均按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分盘包装，每盘电缆中间均不能出现断头，电缆每米长度偏差不得大于。若不能满足以上要求，采购方可采取拒收、退货等处理方法，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第四条 运输、交货及收货

1、交货方式：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由乙方负责卸车，所产生的费用由 乙方 承担。

2、交货地点： 京良路一期电力沟道工程(梅花庄外电源)三标段工地。

3、货物交与甲方之前，由乙方妥善保管。在进行验收时，如发现缺少、损坏等，甲方有权拒收，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达到收货要求的，甲方应及时对货物进行签收。

>第五条 支付及结算方式

1、支付方式： ①、现金支付 ②、银行转账

2、结算方式：按实际量支付货款或费用。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责任

1、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可以拒收、退货，乙方应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千分之五 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绘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的罚金。

3、乙方供应甲方使用的电缆材料必须保证质量，承担因电缆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赔偿甲方所有的损失。

(二)甲方应负的责任

1、乙方供货无误的前提下，如甲方中途退货或使用其它同类产品，甲方应赔偿本合同总金额

2、对已到达约定交货地点的货物，如发生非乙方原因的甲方拒绝接货或退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3、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的 千分之五 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第七条 合同的调整

1、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后方能变更。

2、如甲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规格、质量、颜色、包装等时，应提前 五 天与乙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履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单独变更、修改合同的一方承担。

>第八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供需双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终止。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由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代理人：

电话：

邮编：

乙方(盖章)：

代理人：

电话：

邮编：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3**

合同编号：\_\_\_\_\_\_\_\_\_

出卖人：\_\_\_\_\_\_电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

买受人：\_\_\_\_\_\_\_\_\_\_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条标的、数量、规格及技术要求：。合同总价为\_\_\_\_\_\_\_\_万元，人民币金额（大写）：\_\_\_\_\_\_\_\_\_\_\_\_。如供货过程中数量型号发生变更，货物的单价按让利后总价同比例下浮。

第二条质量标准：所供电缆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线径及长度均不得有负公差，需提供产品出厂合格证和3C认证。

第三条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质保期为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_\_\_\_个月。

第四条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包装必须确保货物运抵现场的完好无损。电缆盘由出卖人及时回收，若有丢失买受人概不负责。

第五条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无。

第六条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无。

第七条标的.物所有权自买受人验收合格后时起转移，但买受人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标的物属于出卖人所有。

第八条交（提）货方式、地点：按买受人的要求分批运至工地现场。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后10天。

第九条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汽车运输，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第十条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按电缆国家标准、现行行业标准及出卖人提供的经买受人确认的样品验收。

第十一条成套设备的安装与调试：无。

第十二条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合同签订后，货物运至现场，经验收合格后付至货物价款的60%；

安装完成、调试合格、验证文件齐全后付至货物价款的90%；其余10％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14天内付清（不计利息）。

第十三条担保方式（也可另立担保合同）：无。

第十四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出卖人的供货质量、时间未按合同约定，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五条违约责任：出卖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买受人在权对出卖人进行合同总价1%——5%的罚款。买受人未按合同付款，出卖人有权停止供货。

第十六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调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调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十八条其他约定事项：

1．电缆进场后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2．供货数量为暂定量，具体量以买受人在施工过程中的要求为准，最终按实结算。出卖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由此发生的运输费用。

3．货物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4．出卖人提供的电缆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电缆不允许有接头。电缆应持有国家归口管理部门核发的生产许可证，并有南京市、江宁区等相关政府进网许可证。

5．出卖人应负责指导电缆安装、敷设、试验等技术服务工作。

6．多芯电缆要求分色，其分色按国家标准（黄、绿、红、蓝、黑）双色。

7．电缆的封端应严密。

8．出卖人生产货物时以每号建筑为单位，不可将同种型号规格的电缆合为一根。

9．货物运至现场后，出卖人负责免费将货物卸至买受人指定的地点。

10．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书面澄清等均作为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出卖人（章）：\_\_\_\_买受人（章）：\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邮政编码：\_\_年\_\_月\_\_日

签订时间：\_\_\_\_\_\_\_\_签订时间：\_\_\_\_\_\_\_\_\_\_\_\_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4**

需方：\_\_\_\_\_\_

供方：\_\_\_\_\_\_

供、需双方为实现合同目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根据《\_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围场县佳航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业务综合楼电气工程电线、电缆采购事宜签定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经双方商定，需方向供方采购电线及电缆为天津市瑞达线缆有限公司生产的“津达”品牌电线、电缆。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价格见附表。

第二条、技术标准及质量要求：

供方按国家质量标准、供方提供的产品样品及检验报告指标参数生产制造供应给需方，供方保证按质、按量、按时交货。

第三条、产品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

1、交货时间：根据需方需求，按照工程进度分批次或一次交付给需方建设施工方。

2、交货地点：需方建筑工地。

3、运输方式及费用：供方承运并负担所有费用。

第四条、验收标准及方法：货到工地后，需方建筑施工方按现行国家验收标准及双方认定型号规格及样品为准。供方须向需方提供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及其他所需检测、检验等手续，所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担。

第五条、对质量提出异议期限：

需方对供方产品如有疑问及异议，在15天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并负责对货物进行保管。在此期间内，需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货款。供方收到需方通知后，须在2天内派人员到现场处理。否则，即视为接受需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六条、结算方式及期限：

合同签定后，供方发齐货到需方工地经需方验收合格后，需方15日内支付到合同货款总额的30%，余下合同货款总额的10%作为质量保证金，待需方使用无任何质量问题且满壹周年后，于7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供方所交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等不符国家质量标准和合同规定的，应无偿包退、包换、包修；并承担因退货、换货或维修所产生的实际费用。否则，按违约处理。

2、供方因产品不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合同规定，导致二次施工的，供方应当负责所发生的施工费用并赔偿因延误工程验收及工程交付使用的损失。

3、供方逾期交货的，应向需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需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4、产品错发到货地点的，供方除应负责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外，还应承担需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5、由于需方原因，如没落实产品规格型号、数量等而使供方交货期延迟的，责任由需方承担。

6、如供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从规定交货期限起每延迟壹天按合同总价的10%对延期交货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并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和保留进一步追究其由此造成需方间接损失的权利。另外，对于因供方迟交货而导致需方增加缴纳有关税费或其它费用，则此等增加之费用须由供方承担。

第八条、不可抗力：是指严重的自然灾害和灾难(如台风、洪水、地震、第九条、不可抗力：火灾和爆炸等)、战争(不论是否宣战)、叛乱、动乱等等。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义务的执行时，则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时间；但是不能因为不可抗力的延迟而调整合同价格。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按国家法律程序解决。

第十条、其他。

1、本合同生效履行期间内，双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

需方：\_\_\_\_\_\_供方：\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5**

采购方：\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由于工程项目建设的需要，现需从乙方采购电线电缆材料。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和诚 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电线电缆规格、工程量、单价、合价：

>第二条 交货时间、地点：

1、第1批订单在\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运至 甲方指定地点，其余按采购计划执行。

2、验收时，如发现缺少、损坏等，甲方有权拒收，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达到收货要求的，甲方应及时进行签收。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保证所供材料为合格产品，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乙方应提供厂家资质、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等证明资料，若不能满足以上要求，甲方可采取拒收、退货等处理方法，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2、乙方所供材料及证明资料应符合本工程监理的验收要求。

>第四条 支付及结算方式

1、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

2、结算方式：货到付清款。支付货款时，乙方提供相应正规的发票。

3、甲方使用剩余的不影响使用或未拆封的电线电缆，以原价退回给乙方。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责任

1、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包退、包换。

2、乙方按订单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

3、乙方供应甲方使用的材料必须保证质量，承担因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赔偿甲方所有的损失。

>第六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均可向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由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3、本合同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订立于北京市通州区

甲方：\_\_\_\_\_\_(公章) 乙方：\_\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

甲方地址：\_\_\_\_\_\_乙方地址：\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开户银行：\_\_\_\_\_\_

帐号：\_\_\_\_\_\_帐号：\_\_\_\_\_\_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6**

购货方：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_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自愿、公平协商，就楼电缆供应事宜协商一致，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订立本合同，以期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及金额、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计量单位、 数量、单价、总价款：

合同总价：约388964元；大写约为：叁拾捌万捌仟玖佰陆拾肆元。

说明：

1、此合同价格含检测费、含税，包含乙方生产、运输、装卸过程中的所有费用，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本合同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2、供货数量为预计量，乙方须满足甲方工程实际需求量；最终结算以甲方开具的入库单数量为准。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乙方保证所供电缆是： 生产的 牌正牌电缆产品。

2、产品的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和河北省现行相关标准及规范，符合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参数要求，达到消防及国家相关检测验收合格标准。甲方要求乙方所供产品质量等级为合格级品，乙方发货时应随产品附证明其质量等级的出厂合格证及检测报告等相关质量证明文件。

3、产品的质保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年，产品实行“三包”。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4、验收标准：产品技术、性能指标应符合国家标准，乙方发货时必须附该产品的质量证明文件及材质检验单等技术资料，甲方以此标准及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如乙方提供的资料及经甲方、监理验收或经国家主管部门认可的检测、检验部门复验证明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均为不合格产品，甲方应在验收后5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对其不合格产品负责。

5、本合同产品取样及检测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检测不合格甲方全部退货，乙方自行承担全部相关损失及费用。

>三、供货时间、地点：

1、供货时间：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时间供货至现场。 甲方在需要进货前7日内通知乙方，乙方安排生产及发货事宜。

2、供货地点：乙方送货至甲方施工工地，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存放场地自行卸货、存放，经监理、甲方和乙方三方共同对规格型号、数量及外观验收后方能交货。

>四、产品包装标准及费用：

产品必须有原厂包装且保证产品不受损害，电缆轴由乙方回收，包装、运输及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付款方式及要求：

1、付款方式：付款；全部电缆到工地后经甲方、监理验收合格并取得复检报告后甲方付至合同总价的；工程竣工验收甲方付至乙方全部供货金额的余全部货款的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年，质保期满质保金一次性付清。

2、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时，乙方必须开具正式发票。

>六、其它约定事项：

1、甲方要求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每种型号实际米数供货，为方便甲方施工，电缆到工地验收时不能出现负公差，如有负公差，乙方负责更换，并承担给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生产、运输前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决定是否对产品进行监造、监装、监运，乙方须无条件配合。

3、乙方随产品提供使用说明书、合格证、检测报告、技术参数等相关文件，一式肆份。

4、交货产品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商标品牌必须与合同规定一致。

>七、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货物型号、质量标准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应根据甲方具体要求，由乙方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

2、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完成供货而影响甲方施工进展的，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

>八、合同争议：

合同双方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九、其他：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章)

代理人：

日期：

乙方：(章)

代理人：

日期：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7**

合同编号：\_\_\_

立合同人：

\_\_\_\_\_\_\_(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协商同意，根据\_经济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_\_元。其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单价、总价等如表所列

>第二>条 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_\_\_\_\_\_\_

>第三条 验收方法\_\_\_\_\_\_

材料名称规格质量标准计量单位单价(元)合计(元)

>第四条 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_\_\_\_\_\_

>第五条 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

3.交货日期：\_\_\_\_\_\_

4.运输费：\_\_\_\_\_\_\_

>第六条 经济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 %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 %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x %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x %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一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七条 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八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x %的补偿金。

>第九条 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四>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共一式\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订立合同人：

甲方：\_\_\_\_\_\_(盖章)乙方：\_\_\_\_\_\_(盖章)

经办人：\_\_(盖章) 经办人：\_\_(盖章)

负责人：\_\_(盖章) 负责人：\_\_(盖章)

地址：\_\_\_\_\_\_地址：\_\_\_\_\_\_

电话：\_\_\_\_\_\_电话：\_\_\_\_\_\_

\_\_年\_\_月\_\_日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8**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电话：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电话：

甲方由于工程项目建设的需要，现需从乙方采购电线电缆材料。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乙方向甲方供应以下产品

1、商品名称：

2、单价：

3、商品数量：

4、单品总额：

5、总金额：

>第二条、交货时间、地点

1、第\_\_\_\_\_\_\_批订单在\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号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其余按采购计划执行。

2、验收时，如发现缺少、损坏等，甲方有权拒收，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达到收货要求的，甲方应及时进行签收。

>第三条、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保证所供材料为合格产品，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乙方应提供厂家资质、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等证明资料，若不能满足以上要求，甲方可采取拒收、退货等处理方法，并追究违约责任。

2、乙方所供材料及证明资料应符合本工程监理的验收要求。

>第四条、支付及结算方式

1、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

2、结算方式：货到付清款。支付货款时，乙方提供相应正规的发票。

3、甲方使用剩余的不影响使用或未拆封的电线电缆，以原价退回给乙方。

>第五条、违约责任

乙方应负的责任

（1）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包退、包换。

（2）按订单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

（3）乙方供应甲方使用材料必须保证质量，承担质量问题引起一切法律责任，以及赔偿甲方所有的损失。

>第六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

第八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购买线材合同范本9**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 ％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 ％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X ％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X ％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一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七条 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八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X ％的补偿金。

>第九条 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xx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

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四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共一式xx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xx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订立合同人：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年月日

合同编号：

出卖人：电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开发区工地现场

买受人：\*\*有限公司签订时间： 20xx 年 9 月 24 日

第一条标的、数量、规格及技术要求：详见附件。合同总价为 万元，人民币金额（大写）：

壹佰玖拾贰万伍仟零壹拾肆元整。如供货过程中数量型号发生变更，货物的单价按让利后总价同比例下浮。

第二条质量标准：所供电缆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线径及长度均不得有负公差，需提供产品出厂合格

证和3C 认证。

第三条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质保期为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18 个月。

第四条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包装必须确保货物运抵现场的完好无损。电缆盘由出卖

人及时回收，若有丢失买受人概不负责。

第五条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无。

第六条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无。

第七条标的物所有权自买受人验收合格后时起转移， 但买受人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标的物

属于出卖人所有。

第八条交（提）货方式、地点：按买受人的要求分批运至工地现场。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后10 天。

第九条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汽车运输，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第十条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按电缆国家标准、现行行业标准及出卖人提供的经买受人

确认的样品验收。

第十一条成套设备的安装与调试：无。

第十二条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合同签订后，货物运至现场，经验收合格后付至货物价款的60%；

安装完成、调试合格、验证文件齐全后付至货物价款的90% ；其余10％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

14 天内付清（不计利息）。

第十三条担保方式（也可另立担保合同）： 无。

第十四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出卖人的供货质量、时间未按合同约定，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五条违约责任：出卖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买受人在权对出卖人进行合同总价1%~5% 的罚款。

买受人未按合同付款，出卖人有权停止供货。

第十六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调解决；也可由

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调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十八条其他约定事项：

采购合同

1、电缆进场后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2、供货数量为暂定量，具体量以买受人在施工过程中的要求为准，最终按实结算。出卖人投标报价

中已包含由此发生的运输费用。

3、货物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4、出卖人提供的电缆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电缆不允许有接头。电缆应持有国家归口管理部门核发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供应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由于工程项目建设的需要，现需从乙方处采购 等电缆材料。根据《^v^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产品及价款附后

第二条 供货时间 年 月 日到货。

第三条 质量要求

由乙方提供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给甲方存档使用，乙方供给甲方同样质量的产品。乙方必须保证原材料为合格产品，并且符合标准及规范要求。GB/T 单根电线电缆燃烧试验方法GB/T 电缆和光缆绝缘和护套材料通用试验方法GB/T 3048-20xx 电线线缆电性能实验方法 GB/T 7594-1987电线电缆橡皮绝缘和橡皮护套GB 50168-20xx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17-20xx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 GB/T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 50411—20xx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GB 50303-20xx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按规定经相关质量监督部门复检合格，每种规格电缆均按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分盘包装，每盘电缆中间均不能出现断头，电缆每米长度偏差不得大于。若不能满足以上要求，采购方可采取拒收、退货等处理方法，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第四条 运输、交货及收货

1、交货方式：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由乙方负责卸车，所产生的费用由 承担。

2、交货地点：

3、货物交与甲方之前，由乙方妥善保管。在进行验收时，如发现缺少、损坏等，甲方有权拒收，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达到收货要求的，甲方应及时对货物进行签收。

第五条 支付及结算方式

1、现金支付 银行转账

2、结算方式：按每月甲方公司审核完毕后的乙方当月提供材料及完成附加服务的实际量支付货款或费用。待甲方办理好审计后，累计资金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 。留 作为材料质保金(质保期一年)，质保期满后七日内一次性付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责任

1、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可以拒收、退货，乙方应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绘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乙方供应甲方使用的电缆材料必须保证质量，承担因电缆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赔偿甲方所有的损失。

(二)甲方应负的责任

1、乙方供货无误的前提下，如甲方中途退货或使用其它同类产品，甲方应赔偿本合同总金额 5% 给乙方作为违约金。

2、对已到达约定交货地点的货物，如发生非乙方原因的甲方拒绝接货或退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3、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的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第七条 合同的调整

1、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后方能变更。

2、如甲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规格、质量、颜色、包装等时，应提前乙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履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单独变更、修改合同的一方承担。

第八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供需双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终止。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由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甲 方：(盖章)负 责 人： 负 责 人： 电 话： 电 话：开户银行：

乙 方： (盖章)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日 期：

甲方（供货方）：

乙方（购货方）：

签订时间： 20xx年11月29日

标的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一、质量及验收标准：按产品标准的要求交付与验收。执行国家标准

二、质量保证期：在一年内产品制造质量实行三包。交货半年内提出异议。

三、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甲方免收包装费，使用后的电缆包装盘由乙方保管好，并通知甲方收回。

四、交货方式、地点：施工现场

五、付款方式：预付定金五万元，提货时一次性付清

六、合同解除的条件：无

七、特别约定：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八、订立本合同时，双方均应出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委托书，并在合同上指定经手人。

本合同一式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 商品名称 电缆桥架 (以下简称甲方) 出卖方：(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在平等互利的条件下， 依据《^v^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方将 曲阜市华沁苑二期小高层 项目工程中的 电缆桥架 制作，由乙方承包。为确保工程按工期、按质量完成，本着平等互利、紧密合作的关系，双方一致同意订立以下合同条款，并按合同条款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双方协商议定如下条款：

第一条 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1. 强电桥架部分

标的名称

牌号商标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交(提)货时间及数量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2. 弱电桥架部分

标的名称

牌号商标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交(提)货时间及数量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3.桥架配电部分

牌号商标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交(提)货时间及数量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二条 质量标准：

1.乙方桥架供货产品必须经国家专业质量检测机构与认证，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和规范，并与标的及设计要求相一致。

2.电缆桥架应按规定程序批准的图样和技术文件制造，并符合本标准的要求。

GB/T 1720-1993 漆膜附着力测定法

GB/T 1764-^v^ 漆膜厚度测定法

3 .材料

(1).制造电缆桥架用板材应符合GB/T912、GB/T11253中有关规定。 注：所用板材由供需双方约定。

(2). 电缆桥架焊接用焊条应符合GB/T5117规定。

(3 )表面防腐层材料应符合相应的标准规定。

(4)螺栓、螺母、平垫、弹垫应分别符合GB/T 5780、GB/T 6170、GB/T 、GB/T 93的规定。

4. 制造要求

(1) 电缆桥架的长度极限偏差

a) 当长度小于、等于20xxmm时，极限偏差为±2mm;

b) 当长度大于20xxmm时，极限偏差为±4mm。

(2) 其余尺寸公差按GB/T1804-V。

注:槽体宽度取负偏差，盖板宽度取正偏差。

(3 )电缆桥架表面平面度允差：

a) 热镀锌桥架平面度允差每平米不大于8mm;

b) 电镀锌或锌合金和喷涂桥架平面度允差每增米不大于4mm。 注：电缆桥架宽度不足一米者按一米计算。

(4 )通风孔:有孔托盘底部通风孔面积不得大于底部总面积的40%。

(5) 电缆桥架横档:梯级式桥架横档中心距不应大于300mm;横档的宽度不应小于30mm。

(6) 托臂自由状态时垂直度允差为1/100(上翘)。

第三条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

乙方应对所售产品的质量及使用功能负责，在设计要求及合理的使用期限内(质保期为一年，自工程检验合格之日起)乙方有义务对非甲方原因而产生的问题产品进行保修与退换，在安装完成前甲乙双方还应签订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每批主要部件应配有适当数量的标志，其内容可含有:型号、规格、制造厂名等;

产品外标志应清晰，同时应能反映产品基本信息;

产品包装应能防止在运输过程中受到损伤，也可按甲方要求分类包装;

第五条 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随包装的产品必备品、配件、附件、工具数量应齐全，保证所供产品能正常安装与使用。 第六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

在运输过程中应尽量避免损耗，结算数量应以现场实际接收数量为准，损耗品乙方负责自行处理。

第七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_\_\_\_\_\_付款\_\_\_\_\_\_\_时起转移，但买受人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标的物属于\_\_\_\_乙方\_\_\_\_\_\_\_\_\_所有。

第八条 交(提)货方式、地点：

1.交货方式： 货至工地后，甲方、监理及施工单位三方根据合同及图纸进行审核。(有甲方变更，以变更文件为准)

2.交货地点：甲方华沁苑二期项目工地指定地点。

3.交货日期：乙方在签订合同后7日内把货备齐，根据甲方具体工程进度，甲方提报计划或电话通知方式告知乙方，乙方自接到书面或电话通知计划后供货至工地。

4.运 输：乙方负责汽运至工地现场指定位置，费用自负。乙方负责装卸车，费用自负。

5.随货备品：乙方交货时需向施工单位及监理部提供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施工规范及说明书等相关材料。

6.如配电箱需主管部门抽样检测检验，由乙方负责进行设备的送样并取得合格的检测报告，相关检测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

乙方应采取合理的运输方式，保证货物能按要求时间到达，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

第十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1)材料设备单价与约定不符，由乙方承担所有价差;

(2)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甲方拒绝接收保管，由乙方运出施工场地并重新采购，并由乙方承担相应费用;

(3)到货地点与要求不符，由乙方负责运至合同中指定地点;

(4)供应数量少于甲方约定的数量时，由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补齐，不能因此影响工程进度，若现场实际需求大于清单量，乙方须甲方要求增量，并保持货物单价不变;

(5)到货时间迟于约定的供应时间，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甲方损失;

(6)所有进场货物必须在现场由双方点验合格方可接受，数量以实际收受数量为准，并应形成相关记录与凭证;

(7)部分涉及主要使用功能的产品乙方除提供必要的生产证明、产品合格证、自检证书外还需按要求报送当地权威检测部门进行复检。 第十一条 成套设备的安装与调试：乙方派技术人员现场技术指导和施工工艺的详细解释。

第十二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

1、本合同的总价为人民币\_\_\_\_\_\_\_\_\_，为含税不变价(税指进口税、增值税等一切税种)，合同附件价格不影响合同价格。本合同除发生下列情况可按投标报价书中的价格调整合同以外，其它一律(包括进口设备汇率变动)不得调整：

(1)工程建筑设计作较大的修改

(2)因甲方实际需要调整原设计方案

2、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日起1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 作为定金; (2)设备按约定日期运至工地后支付合同总价的60%; (3)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交房整体验收合格投入正常使用，支付合同总价的30%;

(4)质保期2年，余款待质保期满后7天内付清; 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各供应商可提供更优惠的付款方式。

第十三条 担保方式(也可另立担保合同)：\_\_\_\_\_\_\_\_\_\_暂无\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四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1甲方在乙方存在如下违约情况时，有权考虑并提出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方未能在合同规定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或部分设备。

(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3)发生上述情况后，乙方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后30天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2.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中止部分。

3.在甲方提出终止部分合同的情况下，并不解除乙方对已交货部分设备应负的产品质量责任。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供货期供货，假如未按约定的时间供货，每推迟48小时，则扣乙方每个结算批次的货款作为赔偿，超过一周未能供货，甲方有权另行选用供应商。

(1)、乙方不能履行招标要求和本合同要求时，视为乙方违约。

(2)、因乙方供货不能按时进场或质量达不到标准全部退货，并没收其合同履约保证金。

(3)、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和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延伸损失的，甲方没收乙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乙方将继续承担甲方实际损失。

2、由于甲方责任，违反合同拒收货物或不能及时支付货款，甲方失误而使乙方延期交货等，由此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3、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外，如乙方发生不能按期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发生中途退货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如协商无效，按下列规定处以罚金。

(1)逾期交货

乙方逾期交货，按逾期交货部分总价计算向甲方赔偿违约金，每逾期一天，罚款2‰。但整机中的零部件逾期交货，按整机逾期交货计算罚金。

(2)乙方不能交货或甲方中途退货

乙方不能交货，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按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10-30%计算。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款总值的10%支付违约金。

(3)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延期交货和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退货且无需罚款者不在此例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二)\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地方\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_\_经法定代表人签章后生效\_\_起生效。 本合同正本八份，双方各执四份，同等生效。 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须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附件为供货清单汇总表及报价明细表。 3.合同修改

(1)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修改书。

(2)除非甲方对设备的型号、规格和涉及价格因素的技术参数和配套件提出修改，乙方不得对合同价格提出修改要求。

4、成套设备的检测(复检)费用有乙方承担

出 卖 人 买 受 人

出卖人(章)： 买受人(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供应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由于工程项目建设的需要，现需从乙方处采购 等电缆材料。根据《^v^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产品及价款附后

第二条 供货时间 年 月 日到货。

第三条 质量要求

由乙方提供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给甲方存档使用，乙方供给甲方同样质量的产品。乙方必须保证原材料为合格产品，并且符合标准及规范要求。GB/T 单根电线电缆燃烧试验方法GB/T 电缆和光缆绝缘和护套材料通用试验方法GB/T 3048-20xx 电线线缆电性能实验方法 GB/T 7594-1987电线电缆橡皮绝缘和橡皮护套GB 50168-20xx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17-20xx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 GB/T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 50411—20xx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GB 50303-20xx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按规定经相关质量监督部门复检合格，每种规格电缆均按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分盘包装，每盘电缆中间均不能出现断头，电缆每米长度偏差不得大于。若不能满足以上要求，采购方可采取拒收、退货等处理方法，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第四条 运输、交货及收货

1、交货方式：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由乙方负责卸车，所产生的费用由 承担。

2、交货地点： 3、货物交与甲方之前，由乙方妥善保管。在进行验收时，如发现缺少、损坏等，甲方有权拒收，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达到收货要求的，甲方应及时对货物进行签收。

第五条 支付及结算方式

现金支付 银行转账

2、结算方式：按每月甲方公司审核完毕后的乙方当月提供材料及完成附加服务的实际量支付货款或费用。待甲方办理好审计后，累计资金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 。留 作为材料质保金(质保期一年)，质保期满后七日内一次性付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责任

1、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可以拒收、退货，乙方应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绘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乙方供应甲方使用的电缆材料必须保证质量，承担因电缆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赔偿甲方所有的损失。

(二)甲方应负的责任

1、乙方供货无误的前提下，如甲方中途退货或使用其它同类产品，甲方应赔偿本合同总金额 5% 给乙方作为违约金。

2、对已到达约定交货地点的货物，如发生非乙方原因的甲方拒绝接货或退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3、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的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第七条 合同的调整

1、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后方能变更。

2、如甲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规格、质量、颜色、包装等时，应提前乙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履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单独变更、修改合同的一方承担。

第八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供需双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终止。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由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甲 方：(盖章)负 责 人： 负 责 人： 电 话： 电 话：开户银行：

乙 方： (盖章)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日 期：

合同编号：

出卖人：电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开发区工地现场

买受人：\*\*有限公司签订时间： 年 9 月 24 日

第一条标的、数量、规格及技术要求：详见附件。合同总价为 万元，人民币金额(大写)：

壹佰玖拾贰万伍仟零壹拾肆元整。如供货过程中数量型号发生变更，货物的单价按让利后总价同比例下浮。

第二条质量标准：所供电缆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线径及长度均不得有负公差，需提供产品出厂合格

证和3C 认证。

第三条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质保期为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18 个月。

第四条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包装必须确保货物运抵现场的完好无损。电缆盘由出卖

人及时回收，若有丢失买受人概不负责。

第五条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无。

第六条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无。

第七条标的物所有权自买受人验收合格后时起转移， 但买受人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标的物

属于出卖人所有。

第八条交(提)货方式、地点：按买受人的要求分批运至工地现场。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后10 天。

第九条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汽车运输，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第十条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按电缆国家标准、现行行业标准及出卖人提供的经买受人

确认的样品验收。

第十一条成套设备的安装与调试：无。

第十二条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合同签订后，货物运至现场，经验收合格后付至货物价款的60%;

安装完成、调试合格、验证文件齐全后付至货物价款的90% ;其余10%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

14 天内付清(不计利息)。

第十三条担保方式(也可另立担保合同)： 无。

第十四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出卖人的供货质量、时间未按合同约定，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五条违约责任：出卖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买受人在权对出卖人进行合同总价1%~5% 的罚款。

买受人未按合同付款，出卖人有权停止供货。

第十六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调解决;也可由

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调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十八条其他约定事项：

采购合同

1、电缆进场后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2、供货数量为暂定量，具体量以买受人在施工过程中的要求为准，最终按实结算。出卖人投标报价

中已包含由此发生的运输费用。

3、货物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4、出卖人提供的电缆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电缆不允许有接头。电缆应持有国家归口管理部门核发

甲方(供货方)：

乙方(购货方)：

标的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一、质量及验收标准：按产品标准的要求交付与验收。执行国家标准

二、质量保证期：在一年内产品制造质量实行三包。交货半年内提出异议。

三、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甲方免收包装费，使用后的电缆包装盘由乙方保管好，并通知甲方收回。

四、交货方式、地点：施工现场

五、付款方式：预付定金五万元，提货时一次性付清

六、合同解除的条件：无

七、特别约定：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八、订立本合同时，双方均应出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委托书，并在合同上指定经手人。本合同一式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采购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供应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由于 京良路一期电力沟道工程(梅花庄外电源)三标段工程施工用电的需要，现需从乙方处采购电缆材料。根据《^v^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产品及价款

注：此价已包含制作、包装、运到京良路一期电力沟道工程(梅花庄外电源)三标段工地的运费、装卸费、检验检测等费用及税金和利润等，该单价不随市场铜等原材料价格变化而调整。

第二条 供货时间

第三条 质量要求

由乙方提供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给甲方存档使用，乙方供给甲方同样质量的产品。乙方必须保证原材料为合格产品，并且符合标准及规范要求。

GB/T 单根电线电缆燃烧试验方法

GB/T 电缆和光缆绝缘和护套材料通用试验方法

GB/T 3048-20X 电线线缆电性能实验方法

GB/T 7594-1987电线电缆橡皮绝缘和橡皮护套

GB 50168-20X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217-20X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 GB/T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50411—20X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GB50303-20X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按规定经相关质量监督部门复检合格，每种规格电缆均按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分盘包装，每盘电缆中间均不能出现断头，电缆每米长度偏差不得大于。若不能满足以上要求，采购方可采取拒收、退货等处理方法，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第四条 运输、交货及收货

1、交货方式：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由乙方负责卸车，所产生的费用由 乙方 承担。

2、交货地点： 京良路一期电力沟道工程(梅花庄外电源)三标段工地。

3、货物交与甲方之前，由乙方妥善保管。在进行验收时，如发现缺少、损坏等，甲方有权拒收，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达到收货要求的，甲方应及时对货物进行签收。

第五条 支付及结算方式

1、支付方式：

①、现金支付

②、银行转账

2、结算方式：按实际量支付货款或费用。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责任

1、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可以拒收、退货，乙方应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千分之五 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绘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的罚金。

3、乙方供应甲方使用的电缆材料必须保证质量，承担因电缆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赔偿甲方所有的损失。

(二)甲方应负的责任

1、乙方供货无误的前提下，如甲方中途退货或使用其它同类产品，甲方应赔偿本合同总金额

2、对已到达约定交货地点的货物，如发生非乙方原因的甲方拒绝接货或退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3、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的 千分之五 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第七条 合同的调整

1、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后方能变更。

2、如甲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规格、质量、颜色、包装等时，应提前 五 天与乙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履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单独变更、修改合同的一方承担。

第八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供需双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终止。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由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理人: 代理人: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日期：

需方：\_\_\_\_\_

供方：\_\_\_\_\_

根据有关的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在互惠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一、需方所需的 由供方提供。

二、供方提供的材料及其单位价格：

三、交货时间及地点

1、需方根据工程的需求量提前通知乙方。

2、供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及时送货至指定的地点。

3、需方验收合格后签发送货单。

四、质量标准

本产品符合国家指定的标准，并有产品的质保单和合格证。

五、需方如遇市场价格波动上浮或下跌应及时通知供方，进行磋商确定新价。

六、结算付款方式：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在货款结清之日起自行失效。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需方供方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供方： 需方：

依照《^v^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电线电缆购销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供方向需方提供下列全新电线电缆：

备注：1、如供货过程中数量发生变更，以需方实际收货的数量为准，货物的单价按此单价执行;2、尺长度的产品必须是尺，此报价含3%发票税金。

第二条 质量标准：供方所供电线电缆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线径长度均不得有负公差，需提供产品的出厂合格证，检测报告。

第三条 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质保期为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18个月。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包装必须确保货物运抵现场时完好无损，电缆盘由需方使用完后通知供方及时回收。

第五条 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无 第六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无

第七条 交(提)货方式、地点及时间：按需方的要求按时运至工地现场，并且将货物卸至需方指定的地点，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后七天(如有变化，以需方指定材料员的书面通知为准)。

第八条 检验标准、验收方法：

1、供方产品进场时必须由需方指定材料员验收并开具收条，经双方签字确认后，方可作为结算的依据。

2、按电线电缆现有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供方提供的经需方确认的样品验收。

第九条 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七天内，需方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一次性将货款付清。 第十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供方的供货质量、时间未符合合同约定，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供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供方未按合同约定供货，每超过一天按所供产品金额的万分之四赔偿给需方;超过5天不能交货的，供方应按合同总价的5%赔偿给需方，需方有权解除合同。

2、需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供方有权停止供货，并按实际所欠货款每天赔偿万分之四给供方。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若双方无法协商一致，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本合同号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供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